

函轉中華民國全國家長教育協會（以下簡稱全國家長教育協會）辦理「111年十二年國教國中新生家長宣導說明會」桃園場次宣導活動 教務處(註冊&資訊)

發表人：

張貼在：2022/10/21 13:43:26

說明：

- 一、 依據全國家長教育協會111年10月13日全家協字第1110222086號函辦理。
- 二、 108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為了讓學生在不同的教育階段適性多元學習以及建立好親師夥伴關係，全國家長教育協會依循往例以縣市為單位辦理旨揭宣導說明會。
- 三、 欲參加者，請於111年11月2日前告知註冊組，俾便該會依據報名人數佈置場地及備製宣導手冊。